

##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张巍董事委托沈毅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并表决。

4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765,591,522.33元,截止报告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数为-893,691,333.53元,因此董事会决定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股票上市交易所	公司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申华控股	600653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磊	张奕
办公地址	上海市宁波路1号	上海市宁波路1号
电话	(021)63372010,63372011	(021)63372010,63372011
电子邮箱	stock@shhk.com.cn	stock@shhk.com.cn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及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分为四个板块,即汽车消费服务类业务、新能源业务、少量房地产业务及金融板块。

1. 公司汽车消费服务类业务主要为汽车销售服务业务及汽车文化产业。

公司汽车销售主营宝马品牌、华晨品牌及少量其他品牌。公司通过控股及合营联营的4S店开展合营、华晨、吉利领克等品牌整车零售和服务业务,通过向华晨品牌汽车厂家采购整车并向二三级经销商开展整车经销业务。

公司兼营汽车文化产业,通过区域布局,获取优质地块,以定期及不定期举办车展等活动吸引厂商及客户,打造汽车文化产业园区金融、二手车、综合维修、配件交易等产业链。

2. 公司新能源业务主要是风力发电场及光伏发电场的经营,通过风力及光伏发电并网向国家电网公司进行销售。此外,公司分别在内蒙古及辽宁省注册有两家售电公司。

3. 公司的房地产业务主要是湖南洪江项目的开发、销售,以及申华大厦租赁。

4. 类金融板块主要是融资租赁业务。公司参股的陆金申华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主要在汽车领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

## 2020年行业情况分析

## 1. 汽车消费产业

2020年,面对突如其来的疫情和2019年汽车产销量均有较大负增长的局面,我国及地方政府出台政策支持,加之企业的努力和市场恢复,全年汽车行业表现好于预期。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数据,我国2020年全年汽车产销分别完成2522.5万辆和2531.1万辆,同比下降2.0%和1.9%。其中,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1999.4万辆和2017.8万辆,同比下降6.5%和6.0%。新能源汽车自7月份开始销量同比增长呈现大幅增长,全年市场销量好于预期,全年产销136.6万辆和136.7万辆,同比增长7.5%和10.9%。

近年,汽车市场呈现出较为明显的消费升级趋势。2020年4月份开始,豪华车型受到市场追捧。中汽协数据显示,4月份之后,豪华车市场维持了同比20%的销量增长,每个月的销量都保持在30万辆左右。随着中国消费升级的持续趋势,豪华车消费的增势有望延续相当长的一段时间。

## 2. 新能源产业

2020年,中国电力需求稳步增长,全社会用电量7511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3.1%;规模以上工业水电、核电、风电、太阳能发电等清洁能源生产占全部发电量比重为28.8%,比上年提高1.0个百分点。在深化能源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优先发展石化能源等一系列政策措施的大力推动下,我国清洁能源继续快速发展,清洁能源比重进一步提升,能源结构持续优化。

## 3. 房地产

2020年,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141443亿元,同比增长7.0%,其中,住宅投资104446亿元,同比增长7.6%;办公楼投资6494亿元,同比增长5.5%;商业营业用房投资13076,同比下降1.1%。年内,房地产市场在疫情后持续回升,房屋销售规模创历史新高,多城市陆续出台从紧的房地产调控政策,并对部分房产开发企业出台债务规模调控新规,控制房企融资规模,落实“房住不炒”的政策基调。

##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5,222,137,122.07	7,362,349,312.00	-29.07	8,348,709,962.39
营业收入	6,898,079,426.09	7,368,844,181.14	-6.26	7,146,148,625.66
扣除与非主营业务无关的营业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6,779,273,405.99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5,591,522.33	-262,732,520.97	-198.97	341,079,568.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81,942,390.70	-297,892,172.96	-171.61	-913,330,252.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99,320,074.73	1,879,609,834.91	-41.51	2,147,678,657.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116,117.61	-654,196,214.67	160.56	304,881,505.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92	-0.1258	-199.08	0.17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92	-0.1258	-199.08	0.17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722	-12.684	减少38.14个百分点	17.235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111,094,457.43	1,903,542,426.92	1,994,580,366.05	1,888,863,201.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203,338.36	7,902,596.27	-2,730,304.74	-720,560,476.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907,902.37	-8,906,983.18	-5,129,721.81	-723,968,182.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203,877.72	280,261,763.87	74,891,426.53	180,345,806.94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1,89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8,719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辽宁申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27,412,000	11.68	0	冻结	66,047,817	国有法人
辽宁正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97,280,000	10.14	0	质押	79,204,052	其他
沈阳华晨新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79,204,052	4.07	0	质押	79,204,052	其他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27,412,000	21.673,206	1.11	冻结	21,672,266	国有法人
湖南	-3,298,588	17,563,737	0.90	未知	未知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自贸城支行	12,464,000	12,464,000	0.64	未知	未知	其他
彩虹	911,724	9,980,424	0.51	未知	未知	其他
李云	230,000	8,500,100	0.44	未知	未知	其他
沙宇峰	7,000,000	7,000,000	0.36	未知	未知	其他
吴春磊	-1,275,110	6,269,302	0.32	未知	未知	其他

截止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中,2,462名股东为一致行动人,其余与本报告期末不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人名称、持股比例及前10名股东之间未向本公司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一致行动关系。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8.98亿元,同比减少6.26%,主要是由于受新冠疫情影响,销售规模下降所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76.56亿元,同比减少198.97%,主要是由于本年受市场环境影响,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经营情况未达预期,利润下降,另本年计提房产项目资产减值损失及应收客户款项信用减值损失金额较大所致。

2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按照上述通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颁布,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根据衔接规定,企业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的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次新准则的实施对当期及前期末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不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关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该准则实施预计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3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代码:600653

公司简称:申华控股

##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2020年度报告摘要

有合理性,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基于谨慎性原则,独立认为:公司此次应收款项坏账、存货跌价、长期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符合会计准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同意本次计提事项。

## 五、公司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对应收款项坏账、存货跌价、长期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符合资产的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决策程序合法,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能够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 六、备查文件

1. 董事会决议; 2. 监事会决议; 3. 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0653 证券简称:申华控股 编号:临2021-13号

##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追加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 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下述交易为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协议双方有计划地安排年度生产,集中各目的市场和资源优势,获取规模效益,从而间接提高本公司的经济效益。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时关联董事张巍、高昕刚、马晓刚对日常关联交易予以回避,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全部日常关联交易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追加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并发表独立意见:追加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因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交易是根据市场化原则进行,未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程序合理合法,因此同意将追加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 本公告中涉及公司的简称释义如下:

公司简称	申华控股	指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含下属企业)
华晨集团	指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含下属企业)	
华晨宝马	指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含下属企业)	
华晨雷诺	指	华晨雷诺金杯汽车有限公司(含下属企业)	
华晨宝马	指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含下属企业)	
华晨租赁	指	上海华晨汽车租赁有限公司(含下属企业)	

## (二)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对公司(含下属企业)2020年度向华晨租赁提供维修服务金额900万元进行追加确认。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0年预计金额(亿元)	2020年实际发生金额(亿元)	追加2020年度预计金额(亿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的差异
向关联方采购	华晨集团	≤0	0.03	-	-
	华晨雷诺	≤1	0.63	-	-
	华晨宝马	≤50	39.48	-	-
	小计	≤51	40.41	-	-
向关联方销售	华晨大连	≤4	0	-	公司为华晨提供维修服务金额超过年初预计
	华晨宝马	≤15	0.71	-	-
	华晨雷诺	0	0.09	0.09	-
小计	≤15	0.8	0.09	-	

## (三)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亿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累计已发生金额(亿元)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亿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采购	华晨雷诺	≤0.5	0.5	0.05	0.3	0.5	-
	华晨宝马	≤50	81.96	10	39.48	65.39	-
	小计	≤50.5	82.79	10.06	39.78	65.89	-
向关联方销售	华晨技术	≤1	1.47	0.16	0.71	1.08	不存在较大差异
	小计	≤1	1.47	0.16	0.71	1.08	-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1)企业名称:华晨雷诺金杯汽车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企业住所:沈阳市大东区东望街39号  
注册资本:179,506.2969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吴小安

经营范围:开发、制造以及组装轻型商用车和多种用途乘用车;提供如技术服务、物流服务、物流服务、采购与物流的相关服务;制造和组装发动机和发动机零部件;开发和销售商用车和自主品牌轻型商用车;在本地和海外市场提供相关售后服务及配件销售和零件供应服务;独立及通过经销商销售和出口汽车并提供该汽车的售后服务;以及提供汽车售后服务。

股权结构:沈阳金杯汽车工业控股有限公司拥有其51%股权,雷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其49%股权。沈阳金杯汽车工业控股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沈阳金杯汽车工业控股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华晨汽车集团,与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该关联人符合《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的情形。

(2)企业名称: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企业住所:沈阳市大东区山嘴子路14号  
注册资本:15000万欧元  
法定代表人:吴小安

经营范围:生产宝马及之诺乘用车(包括轿车、旅行车、越野乘用车/多功能运动车、多种用途乘用车/运动旅行车和新能源汽车)及其发动机、动力电池、零部件和配件及其生产装备;销售及租赁自己生产的产品;就其产品销售提供售后服务(包括提供备件和维修保修);汽车技术、动力电池有关的研究和技术转让;自营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批发和零售二手车、汽车和摩托车零部件(包括备件)、配件、车上用品及宝马生活方式用品;从事自有不动产的租赁;从事乘用车及零部件和配件回收业务;从事汽车生产、销售所必需的相关或配套的全部业务,包括:技术支持、商务咨询、信息技术开发及服务、技术服务、测试服务、加工服务、存货管理、发送服务、存储仓储服务、产品促销、营销、售后服务、培训服务、设备租赁和经销商网络管理。

股权结构:沈阳金杯汽车工业控股有限公司拥有其50%股权,宝马(荷兰)集团公司拥有其50%股权。沈阳金杯汽车工业控股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沈阳金杯汽车工业控股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华晨汽车集团,与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该关联人符合《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的情形。

(3)企业名称:上海华晨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住所:上海市杨浦区凤城路1号12幢402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7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潘宏明

经营范围:汽车租赁(机动车驾驶服务,汽车、汽车用品、文化用品、电子产品、计算机、工艺品销售),停车场(库)经营,从事网络科技、计算机软硬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维护,商务咨询,市场调查与咨询(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查、民意调查、民意测验),企业管理咨询,工艺美术设计,票务代理,展览展示服务,旅游咨询,旅游项目开发,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保险咨询,道路旅客运输,各类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

股权结构:上海华晨汽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拥有100%股权。  
关联关系:过去12个月内,华晨租赁曾为公司关联方。该关联人符合《上市规则》第10.1.6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的情形。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公司将与华晨宝马、华晨雷诺根据实时订单要求开展交易。

1、关联交易:包括宝马、金杯等品牌在内的整车及配件。  
2、定价依据:对于向关联方采购及销售的汽车整车及配件,原则上参照市场价格定价,但不高于任何同品牌整车及配件销售的价格水平。  
3、供货方式:供货方根据采购方的实时订单发货。  
4、时间效力:本次预计关联交易总额自2021年1月1日起至申华控股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 四、关联交易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关于车辆购销的关联交易有利于协议双方有计划地安排年度生产,集中各目的市场和资源优势,获取规模效益,从而间接提高本公司的经济效益。

## 五、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0653 证券简称:申华控股 编号:临2021-15号

##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6家风电项目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曾于2021年2月4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对6家风电项目公司股权进行正式挂牌转让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全资子公司上海申华风电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申华风电”)持有的上海太仆寺旗申华协合风力发电投资有限公司51%股权、武川县合众风力发电有限公司49%股权、太仆寺旗联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49%股权、阜新联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51%股权、阜新申华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51%股权、阜新顺风顺力发电有限公司49%股权(合并简称“交易标的”)在大产权交易所(简称“产权交易所”)正式挂牌,整体打包转让,转让价格为46,676万元。

2021年2月7日,交易标的在产权交易所正式挂牌。2021年3月9日完成挂牌。2021年3月11日,公司收到产权交易所《交易结果通知书》,确认北京经综综合智慧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北京经综”)为交易标的受让方。

2021年3月12日,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申华风电与北京经综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及《股权转让协议》,双方约定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46,676万元,加上本次交易涉及的交易标的分红、过渡期损益等,本次交易涉及款项共计62,971万元(最终交易价款将根据过渡期审计结果进行调整)。(详见公告临:2021-04,07号)

截止2021年3月30日,6家交易标的工商变更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毕。本次交易预计实现转让收益约100万元(税费另计,最终结果以审计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0653 证券简称:申华控股 编号:临2021-09号

##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3月29日在上海以现场+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1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亲自出席董事7名,张巍董事委托沈毅董事进行表决。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晓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决议如下:

1.《2020年度董事会报告》;

该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2020年年度报告》和《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该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3.《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该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765,591,522.33元,截止报告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数为-893,691,333.53元,因此董事会决定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出具了独立意见:认为上述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该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发布的临2021-11号公告。)

5.《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该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年报及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该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发布的临2021-12号公告。)

7.《2020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该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该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关于追加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8票同意,3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发布的临2021-13号公告。)